骑兵军1

巴别尔的秘密

——中译本序

王天兵

1920年，波兰领袖毕苏斯基为了阻止建立不久的俄罗斯苏维埃政权向欧洲扩张，在法、英、美等列强声援下，指挥波军入侵乌克兰，当年5月占领了乌克兰首府基辅。此时，俄国内战却已接近尾声，红军在全线告捷。于是，列宁决定与波兰人交战。他希望把布尔什维克主义传到波兰，引发那里的工农起来暴动，推翻波兰旧贵族，最终导致德国的工人革命，乃至世界革命的高潮。

同年6月，苏军开始进攻波兰。苏波战争爆发了。

在苏维埃红军中，有一支特殊的部队，未入波兰却已经令人闻风丧胆。

据曾在波兰军中服役的美国志愿飞行员回忆，他们驾机在空中俯瞰过这支劲旅。只见，在沙皇铺设的通往波兰的官道上行进着一支骑兵军，每行八人八骑。骑兵们有的头戴圆筒型翻毛帽子，有的身披戴头套的黑色大氅；他们背上斜挎着步枪，腰间悬着长马刀和短匕首，在尘土中浩浩荡荡地前行，几公里之外仍然不见尽头——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把大规模屠杀机械化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在被机关枪、坦克、飞机彻底改变了的欧洲大地上，这支马上的军队好像正默默地从传说的背后、从历史的深处杀出。

这就是布琼尼统帅的哥萨克骑兵——在俄国内战中所向披靡的红军第一骑兵军。

哥萨克一词源自突厥语，意为“草莽英雄”或“浪子”——在社会中失掉归宿而在草原上觅得家园的人。哥萨克们是欧亚大陆上的斯巴达人。大约从十五世纪之后，他们的祖先，主要是一些失去

土地的农民和无家可归的平民，开始在黑海以北、伏尔加河以西的顿河流域一带群集，渐而称雄。他们酷爱自己的家乡，但他们天生就是战士和杀手，以致不事耕种，只把大片耕地租给农民。他们的历史就是战争的历史。尚武的本性让他们从十六世纪就组织职业军队，十七世纪就曾在乌克兰、波兰边境爆发了由塔拉斯·布尔巴领导的残酷的独立战争；当拿破仑兵败俄罗斯而在天寒地冻中撤退时，是他们尾随蚕食了法国远征军，并因其残忍的兽性被拿破仑贬为“人类的耻辱”。俄国历代沙皇都很重视这群嗜血的浪人，平时组织他们进行屯守，战时则将他们征入军队。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曾组建了十二支哥萨克部队。在 1918 到 1920 年的俄国内战中，有一百多万分属红军和白军的哥萨克战死，顿河流域这哥萨克的家园成了赤地和坟场。

布琼尼的骑兵军是幸存的身经百战的生力军。这一万多名的哥萨克，和他们手中的冷兵器——那一万多把马刀，使华沙的波兰军人不寒而栗。在之后的三个月的战争中，苏波双方将进行欧洲历史上最后一次大规模的空前惨烈的骑兵会战。

凶猛的骑兵军中来了一个二十六岁的青年。他是由处于俄国南部、黑海北岸的海滨城市敖德萨的共产党党委会派来的战地记者，叫科利奥·柳托夫。他一边随军征战，一边在《红色骑兵报》上发表宣传性的战地报道和军情速写。“柳托夫”的本意是“狂暴”，可他的身量、面目却和他的姓很不相称。他竟然带着一副哥萨克战士们最讨厌的细圆边儿眼镜，身材也不高，甚至有些未老先衰，这分明写在他的忧郁的脸上和已经开始谢顶的前额上。

见过他的人都说他举止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只要直视他镜片后的眼睛，就会发现其逼人的穿透力——好像他能看到一切、明白一切。悲哀因之而生。这也是双猎人的眼，仿佛他随时举着枪瞄准，只要有活的生命从任何方向突然出现，他都能立即将其捕获射杀。那里面还有狡黠、反讽，甚至一个男孩儿的顽皮。这是一个心中藏着秘密的人。他是他的身份证上标明的那个狂暴的革命者

吗？如果是，他为什么悄悄地、坚持不懈地在日记本中用铿锵的短句记录真实的所见所闻，同时又常常直抒胸臆——“这是一群有纪律的野兽”，“我控制不住我的悲伤”。——他看到了什么？他总是不断提醒自己：“描绘天空”，“记住他的脸”——分明在为以后的创作做准备。

果真，数年后的1923年，他把这些断断续续的意象锤炼成三十多篇短文，长的不过五六千字，短的仅有半页纸——这就是《骑兵军》，这本曾经震撼过世界、今天仍然震撼着我们的短篇小说集。其中，战场的质地被转换成文字的质感——字里行间传达出军情电报的短促、骑兵战术的迅猛、马背上时空的变形；而跃动的铁蹄也扭转了传统的叙述脉络，颠覆了旧有的故事结构。终于，战火硝烟、人喧马嘶从迷阵般的段落章节里轰然钻出，在纸面炸开了……

八十多年过后的今天，我们发现这些有关苏波战争的血与铁、征服与反抗的结晶，比历史文献更真实——这是一颗颗多棱多面的钻石，每个侧面都有一个锥心泣血的意象，我们看到一个个霸气、豪气、匪气冲天的哥萨克壮士。而且，从中能窥见那消失的整体。一次大战、俄国内战、苏波战争重创了这个强悍的马上部落。哥萨克从此一蹶不振。现在，仅剩下幽魂飘散在乌克兰的森林和草原上了。而这些哥萨克生态的化石，其构造之坚硬，就是闪电也休想把它们击碎。

这个二十六岁的青年，真名叫伊萨克·巴别尔，于1894年出生于敖德萨的一个农机商人家里。他十八岁就曾发表短篇小说，1916年在彼得格勒结识了高尔基，成为后者最器重的少年天才。1917年他志愿到罗马尼亚前线服役，前线崩溃后，逃回敖德萨。在动荡不安的1918年冬天，只身一人冒死潜回彼得格勒加入了那里苏维埃政权组织的肃反委员会反间谍部。并且，在俄国内战期间，曾随莫斯科的征粮分遣队南下乌克兰粮仓征粮——这是一个积极投身革命的知识青年，他为什么要在红色骑兵军中隐姓埋名？

因为他是一个犹太人。而哥萨克，正是所有犹太人的天敌。

在欧洲大陆上，对犹太人的迫害不是从纳粹开始的，也决不仅限于德国，其渊源可以上溯到公元70年古罗马军队在耶路撒冷的屠城。从十三世纪至十五世纪，英格兰、法国和西班牙等国都先后驱逐过犹太人。在1542年，宗教改革先驱马丁·路德因为犹太人拒绝信奉他的新教，发表宣传册《关于犹太人和他们的谎言》，把犹太人称作屠杀耶稣的刽子手和妄想统治世界的罪犯，并号召烧毁犹太教堂、学校和住宅，以期最终把犹太人“像疯狗一样从大地上赶走”。这个观念流传至今。数百年后，德国纳粹仍在集会上醒目地张贴路德的这份宣言。

1648年，在波兰和俄国第一次爆发了由哥萨克统领的屠犹活动，有十万犹太人被杀。对哥萨克来说，屠杀既是本性，又是职业。哥萨克原本不是一个种族，他们允许外人加入他们的行列，但却从来拒绝犹太人进入他们的领地，更不准和他们共享共荣。此后，屠犹从未停止过。排犹不仅出现在沙皇颁布的法令中，而且也化为一种极端的情绪在民间盛行。1903年至1906年，第二轮屠犹在波兰、乌克兰爆发：1905年，曾遇刺的沙皇尼古拉二世下达了屠犹令，指使其雇用的哥萨克骑兵在犹太人生活区烧杀。在沙皇的授权下，屠犹成了哥萨克发挥本性和专长的一次“业务”。在这次大屠杀（Pogrom）中，有上万名的犹太人被打致残，数千人毙命。1918年至1920年，又有大约十万犹太人在乌克兰的俄国内战战场被无辜地杀害。1920年，在苏波战场上，哥萨克的红色骑兵军从没有停止对犹太人的屠戮和暴行。

在巴别尔1920年的日记中，处处可见他的骑兵战友们对波兰犹太人无休止的血腥屠杀。巴别尔后来曾说：“我什么都能理解，但就是不理解排犹这个黑色恶魔。”在《骑兵军》中，巴别尔曾描述过一次哥萨克的屠犹场面。在波兰小城别列斯捷奇科，当入侵的骑兵军正准备召集会议宣传革命时，一个年轻的鬈发哥萨克揪住一个白发苍苍的犹太老人，将其头夹到胳肢窝下，然后抽出匕首，利索地割断老人的脖子，身上未溅一滴血。事毕，若无其事地招呼

人来收尸……

一个犹太人来到哥萨克骑兵中，无异于一个犹太人加入了纳粹。这就是巴别尔隐藏身份的根由。在日记中，他管波兰的犹太人叫“我的人民”。他从来就没有忘记自己不但是一个俄国人，也是一个犹太人。实际上，他十八岁写的文笔还显苍白的处女作《老施劳埃密的故事》，讲的就是一个犹太老人因拒绝改信基督教而自杀的故事。当他主动要求参加哥萨克骑兵军的时候，他在敖德萨的家人，包括他 1919 年刚新婚的妻子，都认为他这是在自杀。

那么，戴眼镜的文学青年巴别尔为什么又要冒死加入到犹太人的天敌中呢？

让我们溯本求源，到俄国南方海滨城市敖德萨去追寻他的童年。敖德萨地区是一个民族大融合之所。从地理特色的角度来看，北方寒冷的海港彼得格勒欧化、时新，是开新风气之地；莫斯科是雍容、保守的内陆旧京；整个敖德萨地区则是温暖、繁忙的商业口岸，和排犹严重的俄罗斯内地相比，犹太人在这里，获得了充分的发展自由。

犹太人也不是一个种族，和哥萨克一样，是一种文化群落。但和哥萨克相反，他们强调读书。犹太人中最受尊重的是教长——拉比，他们不厌其烦地注解经典、参玄悟道，为大而空的理论争吵得面红耳赤，苦苦追寻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在敖德萨，重视教育的犹太人就把这种文化传统变成了商业资源。如果说哥萨克人一会走路就能骑马，一会骑马就能射击；那么这里中产阶级的犹太人一会说话就要读书，一开始读书就要考试。那些像豆芽菜一样的犹太神童们，从小就被家长逼着上各种音乐补习班，以期早早出人头地，能到圣彼得堡演出，从而名利双收、光宗耀祖。

从巴别尔有关童年的小说，不难推想他饱读诗书的童年、少年时光。他从小必须学太多的东西——英文、法文，还要在私塾学希伯来文。祖母曾疾言厉色地让他不要相信任何人，而要让所有人嫉妒他，就要读书、背书、做作业——要什么都懂。

巴别尔在其后期的名篇《醒悟》及续篇中，曾以第一人称写了一个在苦修中、在小提琴课上泡大的厌学的孩子，他因恶补终日而四体不勤，也不知大自然为何物，何况——在东欧犹太人的母语意第绪语（Yiddish）中，原本就只有两种花的名字，而且没有一个鸟的名字。但同时，他的想像力却在燃烧——他暗恋成熟的女人，饱受情欲的煎熬，为了自由地呼吸空气，以至逃学野外，他想知道每一只鸟的名字，并开始偷偷学习游泳。这是他第一次实实在在地触摸自然和生命。可是，望子成龙的父亲发现后，立即威胁要打死他。

所以，可以想象当巴别尔从少年时代开始大量阅读欧洲文学时，为什么会尤其钟爱莫泊桑，因为他在那里读到了俄国文学中少有的灿烂阳光和旺盛情欲。在他二十岁出头时写的短篇随笔《敖德萨》中，他呼唤在这座城市诞生俄国土生土长的莫泊桑。他二十一岁时，彼得格勒当局曾指控他在短篇小说《浴室之窗》中描写色情。在这富于调侃的短篇中，他以第一人称写了一个趴在梯子上偷看妓女接客的青年，失足摔落被发现后，因为对妓女的声色不能释怀，又恬不知耻地再次爬上梯子。

他从小就是一个犹太文化的叛逆。他也立志要做阴沉的俄罗斯文学传统的叛逆。

同在《敖德萨》中，他历数了迷恋于朝露、静夜、大雾、暗路的俄罗斯大家们，对俄罗斯文学中还从没有“真实地、鲜明地、欢快地描写过太阳”，感到震惊不已。巴别尔感叹阴冷的彼得格勒毒杀了生于南方乌克兰的小说天才果戈理。巴别尔推崇果戈理在乌克兰时期的名篇《塔拉斯·布尔巴》（1830），赞美这是在俄国文学传统中第一次能窥见了太阳。

而《塔拉斯·布尔巴》，讲的恰是十七世纪剽悍的乌克兰哥萨克人进攻波兰的故事。其中有一幕是说哥萨克布尔巴的长子被敌捕获示众，就义前向围观的人群大呼：“爸爸，你都看见么？”塔拉斯·布尔巴躲在观众中说："儿子，我都看见了！”普通的话语间，昭示

了复仇的宿命。俄国画家列宾，曾花了十多年的时间创作巨幅油画《扎波罗热人给土耳其苏丹写信》(1891)，画的是一群身处绝境的哥萨克们谈笑风生地给土耳其苏丹写信，拒绝投降。据说，前景中赤裸上身的就是塔拉斯·布尔巴。

巴别尔热爱的不只是果戈理在乌克兰时期的明丽文风，也向往充满生命和鲜血的原始风范。在俄罗斯文化传统中，哥萨克从来就不仅仅是冷酷的杀手、野蛮的屠夫。他们还代表了力与美，代表了不同于文明时代的古老的纯真岁月。

托尔斯泰有一部重要的中篇小说，就叫《哥萨克》，写的是一个莫斯科上流社会的花花公子奥列宁，厌倦了浮华世界，为摆脱空虚，远涉边陲，加入了哥萨克军队，希望那未经文明腐化的原始雄风，一洗自己灵魂中的污垢，他果真爱上了一个美丽的哥萨克女人，而且，要和他的哥萨克情敌一决雌雄。

在《骑兵军》中，也有类似的一篇短篇小说，也讲了一个外来的“他者”、一个书生，加入到哥萨克人中的故事。这就是名篇《我的第一只鹅》，讲的是一个戴眼镜的大学生在苏波前线加入骑兵军后下排第一天的事。刚到师部，年轻的哥萨克师长萨维斯基就嘲笑他的眼镜，怀疑他怎能和战士们合得来。根据巴别尔日记，萨维斯基的原型是当时年仅二十四岁，后来成为苏联元帅的铁木辛哥。在战士分住的当地人的院落内，哥萨克们扔掉他的行李，要赶他走。他看到戴眼镜的房东老婆，还有在院中自理羽毛的鹅。他走上前，一脚用靴底踩碎鹅头，并用军刀挑起鹅，高叫着让老太婆给他烧熟。哥萨克们对此视若无睹，直到有个人说：“这小伙子还行……”

《我的第一只鹅》，仿佛浓缩了巴别尔全部的犹太情结、全部的哥萨克情结。

据考，在1905年，十一岁的巴别尔目击了沙皇雇佣的哥萨克骑兵血洗犹太区的情景。据他妹妹回忆，他们家幸免于难。但是，在巴别尔的《醒悟》的续篇，《我的鸽子窝》及《初恋》中，他以第一人

称讲述了一个犹太孩子在这场屠犹节中的遭遇。一个平常招孩子们喜欢的残废烟贩子搜出了这个犹太孩子爱若生命的鸽子，将它砸死在他的太阳穴上。孩子痛哭着回家，在自己暗恋的女人身边，目击了曾经威严的父亲跪在冷漠的哥萨克骑兵军官的马蹄下哭着求饶。

在这种改造之中，我们可以看见一个文学大师是怎样用小说技巧洞烛幽微地透视自己最隐秘的病灶。在《初恋》的结尾，那个犹太孩子因受惊而一边儿不住地打嗝儿，一边儿做起了白日梦，最后狂吐不止，疯病发作。叙述者在文末沉痛地确认那就是他早衰的根由、折磨人的内伤的起源。可以相信，这个叙述者，已经回归成巴别尔本人。

《我的第一只鹅》中的房东老太婆也戴着眼镜，她正是主人公的同类。不过这次，这个犹太人却变成了凶手。那么，这凶杀也就成了主人公对自己过去彻底的叛逆。当他因此被哥萨克接受，和他们同榻而眠时，我们很自然地联想到那个十一岁大头、细脖子、戴圆边儿眼镜的孩子。当他目睹骑在马上、面无表情地血洗犹太区的哥萨克时，就像那种处于极度恐惧中的孩子一样，真想从自己的躯壳里逃逸出来，变成另外一个人，对屠夫们既充满恐惧，又暗自崇拜。

最先把这三篇小说联系起来的是美国文学评论家垂灵（Trilling）。他指出巴别尔的主人公和海明威式的硬汉的区别：后者总在考验自己能否尊严地赴死，而前者总在祈求自己能平静地杀人。

而且，这个短小精悍的小说的前四分之一，竟然都是直写、侧写第六师师长萨维斯基。主人公嫉妒这个野性十足、洒满香水的哥萨克的青春气息。这个魅力十足的哥萨克是不是让主人公，让巴别尔，回到了童年的秘密心态呢？也许，那个目击对犹太人的大屠杀的孩子，早就已经洞悉了饱学的心灵在强悍的肉体面前的无能；也许，他已经彻悟了激情暴力比有理有节更接近生命的本质，从而，也确定了未来生活和艺术追求的倾向。

也不难看出，《我的第一只鹅》与托尔斯泰的《哥萨克》有惊人的相似之处。如果说贵族出身的托尔斯泰笔下的哥萨克，尚属具有浪漫情调的童话中的人物，那么战地记者巴别尔笔下的哥萨克则是一群血淋淋的“有纪律的野兽”。他们无法无天、胡作非为——抢劫民宅、捣毁教堂、折磨逃兵、滥杀俘虏、把女人当成泄欲的工具，但个个浑身是胆、永不服输、视死如归、一诺千金，对战马有深情，对战友有大爱。

在这血腥的战场上，一个犹太人和一群哥萨克并肩战斗——一面是文明，一面是野蛮；一方是诗人，一方是屠夫。这也就成了《骑兵军》的戏剧冲突的核心。它赋予了巴别尔这篇篇箴言玄经般的小说全部的内在张力。

这就是巴别尔的秘密：在腥风血雨的征途中，他直面那像一颗被砍落的头颅的太阳；在危在旦夕的战场，他捕捉人和马的喷薄的情欲；他为犹太人的命运悲伤，但却向往成为他们的天敌——哥萨克。

自　传

我于1894年生于敖德萨的莫尔达万卡，父亲是犹太商人。在父亲坚持下，我在十六岁之前，致力于钻研犹太语、《圣经》、《塔木德》。家里管束极严，使我度日如年，自早到晚，逼着我学习许许多多知识。学校成了我的休息之所。我的学校是以尼古拉一世皇帝命名的敖德萨商业学校。就读于这所学校的有外国商人、犹太经纪人、波兰显贵和旧教徒等人的子弟，以及沉湎桌球的大龄青年。课间休息时，我们常常跑到港口的天桥上去玩，或者去希腊咖啡馆打桌球，或者去莫尔达万卡的酒窖喝廉价的比萨拉比亚葡萄酒。这所学校我之所以永志难忘，还因为那位教授法语的m－r法拉束教师。他是布列塔尼人，同所有法国人一样，富有文学天赋。他教会了我他祖国的语言——法语，使我得以把法国经典作家的作品倒背如流，使我得以同敖德萨的法国侨民亲密相处，并从十五岁起即用法语写作短篇小说。写了两年时光，然后就放弃了；在我笔下，农民以及作者的各种思考都苍白乏味，只有对白写得还算成功。

从商业学校毕业后，我去了基辅，1915年又去了彼得堡。在彼得堡，我处境之狼狈到了惊人的地步，我没有居住权，见警察就得逃，我寄宿在普希金街一个邋遢的、终日醉貌咕咚的酒保的地窖里。自1915年起，我开始向各编辑部投稿，可到处都将我拒之门外，所有的编辑（如已故的伊兹玛依洛夫和波肖等）都劝我去找家店铺当伙计，可是我没有听他们的话，我于1916年年底，去见了高尔基。这下见对了——我的一切成就都要归功于这次会见，直至今天我每提起阿历克赛·马克西莫维奇的名字，就满怀爱戴和感

激之情。他在1916年11月号的《年鉴》上第一次刊发了我的几个短篇小说(因为这几个短篇小说,我被追究刑事责任,按刑法1001条),他教会了我不少极为重要的东西,后来的事态表明,我的两三篇青年习作还可以过得去,不过是侥幸而已,我在文学上不可能有出息,我写得非常蹩脚,于是阿历克赛·马克西莫维奇打发我到人间去。

这一去就是七年,由1917年直至1924年。在这些岁月里,我先后在罗马尼亚前线当兵,在契卡、教育人民委员部、1918年度粮食发放处、反尤登尼奇的北方军、第一骑兵军、敖德萨省委等部门服务,在敖德萨苏维埃第七印刷厂任印刷出版编辑,在彼得堡和梯弗里斯任采访记者,等等,等等。直到1923年,我终于学会了怎样明了地表达我的思想,而又写得不太冗长。那时我重新开始写作。

因此我把我文学工作的起始之日定在1924年初,那时《列夫》杂志第四卷刊出了我的短篇小说《盐》、《家书》、《多尔古绍夫之死》和《国王》等。

伊·巴别尔

泅渡兹勃鲁契河

六师师长电告，诺沃格拉德－沃伦斯克市已于今日拂晓攻克。师部当即由克拉毕夫诺开拔，向该市进发。我们辎重车队殿后，沿着尼古拉一世用庄稼汉的白骨由布列斯特铺至华沙的公路，一字儿排开，喧声辚辚地向前驶去。

我们四周的田野里，盛开着紫红色的罂粟花，下午的熏风拂弄着日见黄熟的黑麦，而荞麦则宛若处子，伫立天陲，像是远方修道院的粉墙。静静的沃伦[①]逶迤西行，离开我们，朝白桦林珍珠般亮闪闪的雾霭而去，随后又爬上野花似锦的山冈，将困乏的双手胡乱地伸进啤酒草的草丛。橙黄色的太阳浮游天际，活像一颗被砍下的头颅，云缝中闪耀着柔和的夕晖，落霞好似一面面军旗，在我们头顶猎猎飘拂。在傍晚的凉意中，昨天血战的腥味和死马的尸臭滴滴答答地落下来。黑下来的兹勃鲁契河水声滔滔，正在将它的一道道急流和石滩的浪花之结扎紧。桥梁都已毁坏，我们只得泅渡过河。庄严的朗月横卧于波涛之上。马匹下到河里，水一直没至胸口，哗哗的水流从数以百计的马腿间奔腾而过。有人眼看要没顶了，死命地咒骂着圣母。河里满是黑乎乎的大车，在金蛇一般的月影和闪亮的浪谷之上，喧声、口哨声和歌声混作一团。

深夜，我们抵达诺沃格拉德市。我在拨给我住的那间屋里，看到了一个孕妇和两个红头发、细脖子的犹太男人，还有个犹太男人贴着

① 有两处地方称沃伦。一是沃伦台地，古时属立陶宛－波兰公国，沿德涅斯特河左岸分布，地表为河谷所切割，呈长丘、干沟地形。一是沃伦领地，系公元九世纪至十八世纪历史地区，地届今乌克兰及波兰交界处。

墙在蒙头大睡。在拨给我住的这间屋里，几个柜子全给兜底翻过，好几件女式皮袄撕成了破布片，撂得一地都是，地上还有人粪和瓷器的碎片，这都是犹太人视为至宝的瓷器，每年过逾越节才拿出来用一次。

“打扫一下，”我对那女人说，“你们怎么过日子的，这么脏，一家子好几口人……”

两个犹太男人应声而动。他们穿着毡底鞋，一蹦一跳地走动着，收拾掉在地上的垃圾。他们像猴子那样不发一声地蹦跳着，活像玩杂耍的日本人，他们的脖子一个劲地转动，都鼓了起来。他们把一条破烂的羽绒褥子铺在地板上，让我靠墙睡在第三个犹太人身旁。怯生生的贫困在我们地铺上方汇聚拢来。

万籁俱寂，只有月亮用它青色的双手抱住它亮晶晶的、无忧无虑的圆滚滚的脑袋在窗外徜徉。

我揉着肿胀的腿，躺到破褥子上，睡着了。我梦见了六师师长。他骑着一匹高大的牡马追赶旅长，朝他的眼睛连开两枪。子弹打穿了旅长的脑袋，他的两颗眼珠掉到地上。“你为什么带着你的旅掉转枪头？”六师师长萨维茨基冲着脑袋瓜开花的旅长怒吼道，就在这时我醒了过来，原来那个孕妇在用手指摩挲我的脸。

“老爷，”她对我说，“您在梦里又是叫又是踢。我这就给您的地铺挪个角落，省得您踢着我爹……”

她的两条骨瘦如柴的腿，支着她的大肚子，打地板上站了起来。她把那个睡着的人身上的被子掀开。只见一个死了的老头儿仰面朝天地躺在那里，他的喉咙给切开了，脸砍成了两半，大胡子上沾满了血污，藏青色的，沉得像块铅。

“老爷，”犹太女人一边抖搂着褥子，一边说，“波兰人砍他的时候，他求他们说：‘把我拉到后门去杀掉，别让我女儿看到我活活死去。’可他们才不管哩，爱怎么干就怎么干，——他是在这间屋里断气的，临死还念着我……现在我想知道，”那女人突然放开嗓门，声震屋宇地说，“我想知道，在整个世界上，你们还能在哪儿找到像我爹这样的父亲……”

诺沃格拉德的天主教堂

昨天我拿着报告去见政治委员，他住在一名外逃的天主教教士家里。耶稣会女管家艾丽扎太太在这名教士家的厨房里接待我。她请我用琥珀色的茶和牛奶饼干。她的饼干有一股子耶稣受难十字架的气味。其中还有狡狯的汁水和梵蒂冈香气四溢的狂怒。

宅旁的教堂里钟声乱鸣，打钟人疯了。这是个布满星斗的七月之夜。艾丽扎太太晃动着一头精心梳理过的白发，不停地给我添饼干，我享用着耶稣会的甜食。

这个波兰老妇人称我为“老爷”，厨房门外，笔直地站立着几个灰不溜丢的老头儿，他们的耳朵一色都僵硬了。在蛇一般阴险的暗处，有件修士的长袍像蛇行一般游动。神甫逃跑了，不过把他的助祭罗姆阿里德先生留了下来。

罗姆阿里德是个阉割派教徒，身体肥硕，讲起话来瓮声瓮气，讨好地称我们为“同志”。他用黄不棱登的手指头在地图上比画着波兰毁于战火的地带。他历数着他祖国的创伤，亢奋得连声音都嘶哑了。但愿一过性遗忘症让这个心狠手辣地出卖我们，又叫人随手毙了的罗姆阿里德丧失记忆吧。然而在那个夜晚，他那件紧身的长袍曾在所有的门帘旁飘动，兴冲冲地扫过所有的过道，并且对所有想喝酒的人示以微笑。在那个夜晚，这个修士的影子寸步不离地潜伏在我身后。他，罗姆阿里德先生，原本可以成为一名主教，要是他不当奸细的话。

我和他一起喝着罗姆酒，天主教教士的住宅虽已百孔千疮，形同废墟，可那种见所未见的生活方式的气息仍在其中回荡，而罗姆

阿里德谄媚的谀辞则听得我筋骨为之酥软。什么耶稣受难十字架，其作用像交际花的护身符，写有罗马教皇训谕的羊皮纸和藏在女人蓝色丝坎肩内的那些已经霉烂了的信札一样不足道哉！……

我从这儿看清了你，你是个披着紫袍的不守清规的修士，你的两手是虚肿的，你的心是软弱而又残忍的，就像猫的心，看清了你那个主的伤口，从那儿流出的是精液，是让处女醉倒的芬芳的毒液。

我们喝着罗姆酒，等着政治委员，可他迟迟未从师部回来。罗姆阿里德倒在角落里睡着了。他虽说睡着了，却仍在提心吊胆。而在窗外的果园内，在充满激情的黑森森的果园内，在充满激情的黑森森的天空下，林荫道正在融化。充满渴念的玫瑰在黑暗中颤动。苍穹中燃烧着绿色的闪电。一具被剥光了衣服的尸体横在斜坡下。月光顺着尸体两条掰开来的向上跷起的腿缓缓流动。

瞧，这就是波兰，这就是波兰立陶宛王国[①]桀骜不驯的苦难！我，一个靠暴力闯入的异邦人，在神甫丢弃的圣殿内把一条满是虱子的褥垫铺开，将那本硕大无比的颂书垫在头下，里边颂扬的是无上尊荣的圣明的元首约瑟夫·毕苏斯基[②]。

饥寒交迫的大军朝你古老的城市蜂拥而来，啊，波兰，全世界的奴隶团结起来的歌声响彻在你这些城市的上空，你要倒霉了，波兰立陶宛王国，你要倒霉了，昙花一现的拉吉维尔公爵[③]，萨佩基公爵[④]！……

① 1569年，波兰与立陶宛联合为统一国家，至1795年解体。

② 约瑟夫·毕苏斯基(1867—1935)：波兰社会党活动家，二十世纪波兰复国运动的首脑。1918年任新生波兰的首任总统(1918—1922)，其间曾与苏联交战，1922年后任波军参谋总长和国防部长等职，据说在波兰被视为民族英雄。

③ 拉吉维尔家族十四世纪为立陶宛大公国的公爵世家，尔后为波兰立陶宛王国的公爵世家，十八世纪至二十世纪为俄国和普鲁士的公爵家族。

④ 萨佩基家族自十七世纪起为立陶宛大公国和波兰国的公爵家族。

我的政治委员还没来。我去师部、果园、教堂里找他。教堂的大门大敞四开，我踏进教堂，迎面看到有两块雪白的头盖骨在一口破棺材的盖子上燃烧。吓得我直往地底下，往地下室钻去。地下室内有把橡木梯子通向祭坛。我昂头望去，见到高处，几乎就贴着拱顶，有火光在移动。我看到了政治委员，特务科科长和手里拿着火把的哥萨克们。他们听到了我微弱的呼救声，把我带出了地下室。

头盖骨原来是教堂灵柩台上的雕塑品，这就吓不着我了，我们大家继续搜查，搜查的起因是在那名天主教教士的寓所内发现了一大堆军装。

我们手持蜡烛，搜查这幢发出回音的建筑，彼此压低声音交谈，脚上的马刺碰得嚓嚓直响，翻袖口上绣的马头闪烁着亮光。好几尊嵌有宝石的圣母用她们像老鼠一样淡红色的眼珠注视着我们的行踪，火苗在我们的手指间抖动，把一块块黑影投到圣彼得、圣方济各、圣温采特的塑像上，投到他们红彤彤的面颊上和涂有洋红的卷曲的大胡子上。

我们在各处翻寻。我们的手指揿下了一个又一个骨制的按钮，但见一个又一个圣像分成两半，移动开来，打开了一个又一个发了霉的地下室。这座教堂年代久远，有许多秘藏。它金碧辉煌的墙壁内有不少暗道、壁龛和开启时没有一息声音的暗门。

啊，那名天主教士真是愚不可及，他竟在救世主的钉子上挂满了本堂女教徒的乳褡。我们在圣障后面找到了一箱金币、一羊皮袋纸币和巴黎珠宝匠制作的不少首饰盒，里边全是祖母绿的戒指。

后来我们聚在政治委员的屋里数钱。金币摞成了一根根柱子，纸币堆成了一方方毯子，一阵风朝烛火刮来，艾丽扎太太的眼睛里射出乌鸦般贪婪的疯狂，罗姆阿里德发出声震屋宇的狂笑，发疯了的打钟人罗巴茨基先生狂乱地敲着钟，乱鸣的钟声没有一刻停息过。

“走，”我对自己说，“离开这些个叫大兵诱惑得一个劲丢媚眼的圣母……”